2021年度

广安市妇女联合会决算编制说明

目 录

公开时间：2022年8月5日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5

一、基本职能 5

二、主要工作 5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9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9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9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0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10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11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1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2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2

八、“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3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3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3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4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4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4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14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14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4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14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22

第四部分 附 件 25

2021年广安市妇女联合会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25

妇女儿童专项工作项目2021年绩效评价报告 28

妇女儿童发展和权益保护专项工作项目2021年绩效评价报告 36

第五部分 附表 41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41

二、收入决算表 41

三、支出决算表 4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41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41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41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41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41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41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41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41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41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41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41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基本职能

（一）团结、动员妇女投身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促进经济建设和社会全面进步。

（二）教育、引导广大妇女，增强自尊、自信、自立、自强的精神，全面提高素质，促进妇女人才成长。

（三）代表妇女参与国家和社会事务的民主管理、民主监督，参与有关妇女儿童法律、法规、规章的制定，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

（四）为妇女儿童服务。加强与社会各界的联系，协调和推动社会各界为妇女儿童办实事、办好事。联系团体会员，并给予业务指导。

（五）建立与各族各界妇女的联系，巩固妇女的大团结。

## 二、主要工作

（一）以“永远跟党走——巾帼心向党奋斗新征程”为主题，在全市城乡社区优选100支广场舞队伍，以100个妇女之家为阵地，以100首红歌为背景音乐编排舞蹈开展红色歌舞庆祝活动，七一前夕开展红色广场舞集中展演活动6场。

（二）实施巾帼助力争创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示范市“四色”行动，邀请重庆市妇联党组书记、主席万相兰率30余名机关干部赴广安邓小平故里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共同探讨加强交流与合作，共享红色资源，助推广渝经济社会健康发展。 （三）三八妇女节当天，开通广安市妇女儿童公交专线，打造移动的妇女之家、流动的宣传站点、温馨的服务阵地，对妇女节当天乘坐城区公交线路的女性乘客全免费，惠及妇女儿童8万人次，进一步营造了关心关爱妇女儿童的良好氛围。开展“你为城市美妆·我来为你靓妆”美妆公益行动，为30名环卫女工美妆靓装，留下最美瞬间。开展“妇联邀你回娘家”活动，30余名各行业类别先进女性代表齐聚一堂，共谋发展，共话未来，进一步振奋精神，建功立业。在微信发起“学党史、感党恩，祖国母亲我想对您说”话题，吸引2000千余人参与话题讨论，营造良好的网上舆论氛围。

（四）2021年6月1日上午，市领导赵波、赵博、胡彦军一行到广安实验学校，赵博一行还到广安区官盛春天幼儿园，5月31日，市领导陈伟、江陵一行先后前往华蓥市凤凰城幼儿园、华蓥市红军小学校，看望慰问少年儿童，并通过他们向全市少年儿童送上“六一”儿童节的祝福，向广大教育工作者表示诚挚问候。

（五）通过省级“两纲”（2011—2020年）终期评估考核，完成市级“两纲”（2011—2020年）终期评估考核，形成“两纲”（2011—2020年）终期评估报告，形成新一轮妇女儿童发展纲要（2021—2030年）（初稿）2个。

（六）三八节前夕，联合市委组织部、市委宣传部、市文明办评选表扬广安市三八红旗手30名，市三八红旗集体10个，广安市巾帼建功标兵20名，巾帼建功先进集体10个，优秀妇女工作者30名，先进妇联（妇女）组织20个。

（七）开展巾帼大宣讲大宣传活动20场，开展亲子陶艺、茶艺、插花等“安姐姐课堂”系列沙龙活动4场，进一步丰富了妇女群众文化生活，进一步激发广大妇女干事创业热情。

（八）培育广安市妇女居家灵活就业示范基地6个，广安市乡村振兴巾帼示范基地6个。

 （九）举办妇女家政、手工、巾帼电商技能培训等6场次，培训妇女200余人次。

（十）2021年市妇联与广安市心理协会签订女性心理疏导项目，为妇女儿童提供心理咨询和服务。与前锋区志愿者协会和广安市义务工作者联合会分别签订护蕾行动项目。

（十一）利用春节送温暖，关爱慰问困境妇女儿童75人次。

（十二）联合市文明办，共同寻找市本级最美家庭81户。

（十三）2021年9月2日在广安区财政局九楼会议室举办2021年广安市基层妇联干部培训班，200余名基层妇联干部参加培训。

#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入总计309.35万元，支出总计309.35万元。与2020年相比，收入总计减少3.64万元，下降1.16%，支出总计减少37.24万元，下降10.74%。

主要变动原因是2019年结转妇女儿童专项经费31.13万元在2020年支出。2021年无2020年结转的项目支出。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本年收入合计309.3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09.35万元，占100%；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元，占0%；上级补助收入0元，占0%；事业收入0元，占0%；经营收入0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元，占0%；其他收入0元，占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本年支出合计309.3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69.31万元，占54.73%；项目支出140.04万元，占45.2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财政拨款收入总计309.35万元，财政拨款支出总计309.35万元。与2020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减少3.64万元，下降1.16%，支出总计减少37.24万元，下降10.74%。

主要变动原因是2019年结转妇女儿童专项经费31.13万元在2020年支出。2021年无2020年结转的项目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09.35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20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减少37.24万元，下降10.74%。

主要变动原因是2019年结转妇女儿童专项经费31.13万元在2020年支出。2021年无2020年结转的项目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09.35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289.66万元，占93.6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3.91万元，占4.5%；**卫生健康支出**5.78万元，占1.86%。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309.35万元，完成预算84.88%。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类）群众团体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148.87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一般公共服务（类）群众团体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10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3．一般公共服务（类）群众团体事务（款）其他行政团体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130.79万元，完成预算72.4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公用经费支出。

**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13.91万元，完成预算97.9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部分养老保险费用未支出。

**5．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5.78万元，完成预算9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部分医保费用未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69.31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10.6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日常公用经费58.6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140.04万元，其中：

广安市妇女儿童发展与权益保护工作支出10万元，主要用于：项目人员支出，包括包括办公费其他交通费等。

妇女儿童专项工作支出130.04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八、“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0.96万元，完成预算31.4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公务接待。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96万元，占100%。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比2020年持平。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2020年持平。

**3．公务接待费支出**0.96万元，完成预算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2020年增加0.2万元，增长26.32%。主要原因是上级部门或其他单位前来进行公务接待。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96万元，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8批次，53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0.96万元，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用餐费等。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0万元。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0万元。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年，市妇联机关运行经费支出58.66万元，比2020年减少85.35万元，下降59.27%。主要原因一是厉行节约，减少运行经费。二是减少部分项目支出中的运行经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年，无政府采购支出。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市妇联无车辆，无单价50万元以上设备。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在年初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妇女儿童专项业务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2个项目全部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对2个项目全部开展绩效监控，年终执行完毕后，对2个项目全部开展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

本单位按要求对2021年单位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单位绩效目标制定科学，预算编制比较准确，严格控制各种支出，预算完成情况较好，无违规情况。本单位还自行组织了2个项目支出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总体执行、完成情况较好。

**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本单位在2021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妇女儿童专项工作”“妇女儿童发展和权益保护专项工作”等2个项目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1）妇女儿童专项工作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170.5万元，执行数为130.04万元，完成预算的76.47%。通过项目实施，保障了妇女儿童专项工作不断增强妇女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助力家庭发展及社会建设，进一步增强引领联系服务妇女能力。发现的主要问题：受疫情防控影响，项目执行进度相对滞后。下一步改进措施：认真落实绩效管理结果应用，将绩效管理结果作为次年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合理编制预算绩效目标。

（2）妇女儿童发展和权益保护专项工作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10万元，执行数为1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保障了妇女儿童发展和权益保护专项工作救助一批特困妇女儿童，解决他们的燃眉之急，帮助贫困妇女家庭实现发展增收，改善帮扶对象的生活现状。发现的主要问题：受疫情防控影响，项目执行进度相对滞后。下一步改进措施：认真落实绩效管理结果应用，将绩效管理结果作为次年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合理编制预算绩效目标。

|  |
| --- |
|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2021年度) |
| 项目名称 | 妇女儿童专项工作 |
| 预算单位 | 市妇联 |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 预算数: | 170.5 | 执行数: | 130.04 |
| 其中-财政拨款: | 170.5 | 其中-财政拨款: | 130.04 |
| 其它资金: | 0 | 其它资金: | 0 |
|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目标 |
| 1．开展庆祝建党100周年活动1场；2．开展巾帼助力争创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示范市活动1场； 3．开展纪念“三八”国际妇女节111周年活动1场；4．承办市委、市政府领导“六一”慰问活动1场；5．做好“两纲”终期评估，编制“两纲”终期评估报告，编制新一轮妇女儿童发展纲要2个； 6．实施“巾帼心向党”提升行动，表扬三八红旗集体等先进集体40个，表扬三八红旗集手等先进个人80人； 7．实施“巾帼心向党”提升行动，开展巾帼大宣讲大宣传活动，举办女性素质提升沙龙20场；8．实施“巾帼建新功”提升行动，培育妇女居家灵活就业等示范基地5个； 9．实施“巾帼建新功”提升行动，开展妇女创业就业技能培训200人次；10．实施“巾帼维权服务”提升行动，实施女性心理疏导项目和护蕾行动项目2个；11．实施“巾帼维权服务”提升行动，关爱慰问困境妇女儿童75人次； 12．实施“家庭工作”提升行动，深化“德润广安 美在家庭”活动，寻找最美家庭60户；13．实施“强基固本”提升行动，举办基层妇联干部培训班1期。 | 1．以“永远跟党走——巾帼心向党奋斗新征程”为主题，在全市城乡社区优选100支广场舞队伍，以100个妇女之家为阵地，以100首红歌为背景音乐编排舞蹈开展红色歌舞庆祝活动，七一前夕开展红色广场舞集中展演活动6场。2．实施巾帼助力争创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示范市“四色”行动，邀请重庆市妇联党组书记、主席万相兰率30余名机关干部赴广安邓小平故里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共同探讨加强交流与合作，共享红色资源，助推广渝经济社会健康发展。 3．三八妇女节当天，开通广安市妇女儿童公交专线，打造移动的妇女之家、流动的宣传站点、温馨的服务阵地，对妇女节当天乘坐城区公交线路的女性乘客全免费，惠及妇女儿童8万人次，进一步营造了关心关爱妇女儿童的良好氛围。开展“你为城市美妆·我来为你靓妆”美妆公益行动，为30名环卫女工美妆靓装，留下最美瞬间。开展“妇联邀你回娘家”活动，30余名各行业类别先进女性代表齐聚一堂，共谋发展，共话未来，进一步振奋精神，建功立业。在微信发起“学党史、感党恩，祖国母亲我想对您说”话题，吸引2000千余人参与话题讨论，营造良好的网上舆论氛围。4．2021年6月1日上午，市领导赵波、赵博、胡彦军一行到广安实验学校，赵博一行还到广安区官盛春天幼儿园，5月31日，市领导陈伟、江陵一行先后前往华蓥市凤凰城幼儿园、华蓥市红军小学校，看望慰问少年儿童，并通过他们向全市少年儿童送上“六一”儿童节的祝福，向广大教育工作者表示诚挚问候。5．通过省级“两纲”（2011—2020年）终期评估考核，完成市级“两纲”（2011—2020年）终期评估考核，形成“两纲”（2011—2020年）终期评估报告，形成新一轮妇女儿童发展纲要（2021—2030年）（初稿）2个。 6．三八节前夕，联合市委组织部、市委宣传部、市文明办评选表扬广安市三八红旗手30名，市三八红旗集体10个，广安市巾帼建功标兵20名，巾帼建功先进集体10个，优秀妇女工作者30名，先进妇联（妇女）组织20个。7．开展巾帼大宣讲大宣传活动20场，开展亲子陶艺、茶艺、插花等“安姐姐课堂”系列沙龙活动4场，进一步丰富了妇女群众文化生活，进一步激发广大妇女干事创业热情。8．培育广安市妇女居家灵活就业示范基地6个，广安市乡村振兴巾帼示范基地6个。 9．举办妇女家政、手工、巾帼电商技能培训等6场次，培训妇女200余人次。10．2021年市妇联与广安市心理协会签订女性心理疏导项目，为妇女儿童提供心理咨询和服务。与前锋区志愿者协会和广安市义务工作者联合会分别签订护蕾行动项目。11．利用春节送温暖，关爱慰问困境妇女儿童75人次。12．联合市文明办，共同寻找市本级最美家庭81户。 13．2021年9月2日在广安区财政局九楼会议室举办2021年广安市基层妇联干部培训班，200余名基层妇联干部参加培训。 |
|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 项目完成指标 | 完成数量 | 庆祝建党100周年活动 | 1场 | 6场 |
| 项目完成指标 | 完成数量 | 巾帼助力争创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示范市活动 | 1场 | 1场 |
| 项目完成指标 | 完成数量 | 纪念“三八”国际妇女节111周年活动 | 1场 | 1场 |
| 项目完成指标 | 完成数量 | 承办市委、市政府领导“六一”慰问活动 | 1场 | 1场 |
| 项目完成指标 | 完成数量 | 做好“两纲”终期评估，编制“两纲”终期评估报告，编制新一轮妇女儿童发展纲要 | 完成两纲终期评估，编制新两纲2个 | 完成两纲终期评估，编制新两纲2个 |
| 项目完成指标 | 完成数量 | 实施“巾帼心向党”提升行动，表扬先进 | 表扬三八红旗集体等先进集体40个，表扬三八红旗集手等先进个人80人 | 表扬三八红旗集体等先进集体40个，表扬三八红旗集手等先进个人80人 |
| 项目完成指标 | 完成数量 | 实施“巾帼心向党”提升行动，开展巾帼大宣讲大宣传活动 | 举办女性素质提升沙龙20场 | 举办女性素质提升沙龙20场 |
| 项目完成指标 | 完成数量 | 实施“巾帼建新功”提升行动，培育妇女居家灵活就业等示范基地 | 5个 | 12个 |
| 项目完成指标 | 完成数量 | 实施“巾帼建新功”提升行动，开展妇女创业就业技能培训 | 200人次 | 200人次 |
| 项目完成指标 | 完成数量 | 实施“巾帼维权服务”提升行动 | 实施女性心理疏导项目和护蕾行动项目2个 | 实施女性心理疏导项目和护蕾行动项目2个 |
| 项目完成指标 | 完成数量 | 实施“巾帼维权服务”提升行动 | 关爱慰问困境妇女儿童75人次 | 关爱慰问困境妇女儿童75人次 |
| 项目完成指标 | 完成数量 | 实施“家庭工作”提升行动，深化“德润广安 美在家庭”活动 | 寻找最美家庭60户 | 寻找最美家庭81户 |
| 项目完成指标 | 完成数量 | 实施“强基固本”提升行动，举办基层妇联干部培训班 | 1期 | 1期 |
| 项目完成指标 | 完成质量 | 完成率 | 100% | 100% |
| 项目完成指标 | 完成时效 | 2021年12月 | 12月前完成 | 12月前完成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 | 对社会影响 | 实施巾帼心向党，以新思想引领广大妇女紧跟新时代；实施巾帼建新功，团结动员广大妇女建功新征程；实施巾帼维权服务，把党的关怀和温暖送到广大妇女群众中，不断增强妇女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实施“家庭工作”提升行动，实施“家家幸福安康工程”，统筹和创新推进妇联家庭工作，助力家庭发展及社会建设，以新作为促进形成社会主义家庭文明新风尚。深化妇联改革，进一步增强了引领联系服务妇女能力。 | 实施了巾帼心向党，以新思想引领广大妇女紧跟新时代；实施了巾帼建新功，团结动员广大妇女建功新征程；实施了巾帼维权服务，把党的关怀和温暖送到了广大妇女群众中，不断增强妇女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实施了“家庭工作”提升行动，实施“家家幸福安康工程”，统筹和创新推进妇联家庭工作，助力家庭发展及社会建设，以新作为促进形成了社会主义家庭文明新风尚。深化了妇联改革，进一步增强了引领联系服务妇女能力。 |
| 满意度指标 | 受益群体满意度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90% |

|  |
| --- |
|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2021年度) |
| 项目名称 | 妇女儿童发展和权益保护专项工作 |
| 预算单位 | 市妇联 |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 预算数: | 10 | 执行数: | 10 |
| 其中-财政拨款: | 10 | 其中-财政拨款: | 10 |
| 其它资金: | 0 | 其它资金: | 0 |
|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目标 |
| 帮助特困妇女3人，对30户贫困家庭开展技能培训和赠送生产物资，救助特困儿童25人。 | 帮助特困妇女3人，对30户贫困家庭开展技能培训和赠送生产物资，救助特困儿童25人 |
|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 项目完成指标 | 完成数量 | 帮助特困妇女 | 3人 | 3人 |
| 项目完成指标 | 完成数量 | 对贫困家庭开展技能培训和赠送生产物资 | 30户 | 30户 |
| 项目完成指标 | 完成数量 | 救助特困儿童 | 25人 | 25人 |
| 项目完成指标 | 完成质量 | 完成率 | 100% | 100% |
| 项目完成指标 | 完成时效 | 2021年12月 | 12月前完成 | 12月前完成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 | 对社会影响 | 救助一批特困妇女儿童，解决他们的燃眉之急，帮助贫困妇女家庭实现发展增收，改善帮扶对象的生活现状 | 救助了一批特困妇女儿童，解决了他们的燃眉之急，帮助贫困妇女家庭实现了发展增收，改善了帮扶对象的生活现状 |
| 满意度指标 | 受益群体满意度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90% |

**2．单位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按要求对2021年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开展自评，《2021年广安市妇女联合会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附件1）。

本单位自行组织对妇女儿童专项工作项目、妇女儿童发展和权益保护专项工作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妇女儿童专项工作项目2021年绩效评价报告》《妇女儿童发展和权益保护专项工作项目2021年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附件2）。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5．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6．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8．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一般公共服务（类）群众团体事物（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基本支出。

10．一般公共服务（类）群众团体事物（款）其他群众团体事务（项）：反映除行政运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等事项外群众团体事物方面的支出。

11．公共安全（类）司法（款）法律援助（项）：反映各级法律援助机构用于开展法律援助工作的支出。

1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1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14．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专项（项）：反映重大疾病、重大传染病预防控制等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支出。

1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16．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7．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8．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9．“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0．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 件

附件1

2021年广安市妇女联合会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单位概况

**（一）机构组成**

广安市妇女联合会属于一级预算单位，是群众团体，执行行政单位会计制度。内设三个部室，即：办公室、发展（权益）部、家庭与儿童工作部。市政府妇儿工委办公室设于市妇联。

**（二）机构职能**

教育、引导广大妇女，增强自尊、自信、自立、自强的精神，全面提高素质，促进妇女全面成长；加强与社会各界的联系，协调和推动社会各界为妇女儿童办实事、办好事；切实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建立与各族各界妇女的联系，巩固妇女的大团结。

**（三）人员概况**

2021年编制数8个（其中7个行政编制，1个工勤编制），2021年工资在册人员10人（其中9名在编人员，1名在编工勤人员），年末实有人数10人。

二、单位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单位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2021年市妇联决算收入数为309.35万元。

**（二）单位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2021年市妇联决算支出数为309.35万元。

三、单位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单位预算管理**

市妇联在科学合理、厉行节约的原则上编制预算，制定单位绩效目标，确保预算编制准确、绩效目标能够全部实现，严格支出控制和预算动态调整，全年执行进度略有滞后，预算完成情况良好，无违规记录情况。

**（二）结果应用情况**

2021年市妇联自行对妇女儿童专项业务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并及时公开，整体评价合格，对评价结果认真分析，对存在的问题采取措施进行完善，基本达到整改和应用结果的预期。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2021年，市妇联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作为财政预算资金使用管理的一项重要工作，切实加强预算收支管理，全面梳理内部管理流程，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有效提升了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水平。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市妇联2021年作出的自评结果为合格。

**（二）存在问题**

1．绩效目标的编制还有待完善，绩效评价的工作有待深入的开展。

2．财务制度、内控制度还有待进一步完善。

3．预算编制有待更严格执行。预算编制与实际支出项目有的存在差异。

**（三）改进建议**

1．进一步规范和完善绩效目标编制，全面深入的开展绩效评价工作。

2．进一步完善财务制度、内控制度。

3．科学合理编制预算，严格执行预算，规范账务处理，提高财务信息质量，完善管理制度。一是按照预算规定的项目和用途严格财务审核，经费支出严格按照预算规定项目的财务支出内容进行财务核算，在预算金额内严格控制费用的支出。二是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杜绝挪用和挤占其他预算资金，进一步强化三公经费管理，压缩三公经费支出。三是预算财务分析常态化，定期做好预算支出财务分析，做好部门整体支出预算评价工作。四是财政资金按进度申拨、支付，以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五是严格按照相关资金及项目管理办法和制度，做到专款专用，专项资金单独核算，对专项资支出加大审核力度，严格按制度执行。

附件2

妇女儿童专项工作项目2021年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说明项目主管部门（单位）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市妇联负责组织项目申报、审核等工作，提出资金分配预案，并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绩效评价。市财政局负责专项预算的安排、管理与监督，根据批准的资金分配方案，按照预算管理的有关规定下达预算。

**2．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经市妇联党组会议研究，决定对妇女儿童专项工作项目予以立项。根据广安府议〔2019〕1号《全市群团工作联席会议纪要》，同意从2019年起，按照全市妇女人口总数预算市妇联222万/年专项工作经费。

**3．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按照《四川省妇女儿童事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川财行〔2017〕13号），结合广安市妇女儿童工作实际，专项资金使用范围为：妇女儿童中心、“两纲”工作、家庭工作、推进妇女儿童事业发展有关课题研究、贫困家庭母亲、市委市政府确定的妇女儿童事业发展的其他事项。

**4．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专项资金采用“项目法”进行分配。市妇联、市财政局对资金使用情况将定期或不定期的进行监督检查和绩效评价，监督检查和评价结果作为下一年度资金安排的参考依据。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主要内容：**围绕市委“1234”工作思路，结合妇联引领、服务、联系职能定位，提升妇联组织的引领力、服务力、组织力和对中心工作的贡献度。实施“巾帼心向党”提升行动，围绕建党100周年开展思想政治引领活动，引领广大妇女听党话、跟党走；实施“巾帼建新功”“巾帼维权服务”“家庭工作”提升行动，提升妇联组织的服务和联系能力，增强妇女的获得感、幸福感；实施“强基固本”提升行动，深化妇联改革“破难行动”，狠抓村（社区）妇联换届契机，夯实基层基础；贯彻落实市委五届十次、十一次全会精神，开展巾帼助力争创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示范市活动，服务中心、服务妇女。

**2．项目计划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

开展庆祝建党100周年活动1场；开展巾帼助力争创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示范市活动1场； 开展纪念“三八”国际妇女节111周年活动1场；承办市委、市政府领导“六一”慰问活动1场；做好“两纲”终期评估，编制“两纲”终期评估报告，编制新一轮妇女儿童发展纲要2个； 实施“巾帼心向党”提升行动，表扬三八红旗集体等先进集体40个，表扬三八红旗集手等先进个人80人；实施“巾帼心向党”提升行动，开展巾帼大宣讲大宣传活动，举办女性素质提升沙龙20场 ；实施“巾帼建新功”提升行动，培育妇女居家灵活就业等示范基地5个；实施“巾帼建新功”提升行动，开展妇女创业就业技能培训200人次；实施“巾帼维权服务”提升行动，实施女性心理疏导项目和护蕾行动项目2个；实施“巾帼维权服务”提升行动，关爱慰问困境妇女儿童75人次； 实施“家庭工作”提升行动，深化“德润广安 美在家庭”活动，寻找最美家庭60户；实施“强基固本”提升行动，举办基层妇联干部培训班1期。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考虑到财政预算存在一定的滞后性、年底账务处理等实际情况，项目计划8月底完成80%，12月上旬全面完成。

**3．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总体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根据设定的绩效目标情况、决策科学合理性、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组织实施及管理情况，评价指标完成情况等，具体业务部室逐项核准绩效目标完成和实现的社会效益是否达到预期效果，主要领导、分管领导、办公室负责监督。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申报财政资金222万元，批复212万元。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资金计划。**申报财政资金222万元，用于妇女儿童专项工作项目经费。

**2．资金到位。**年初预算批复后下达，到位及时。到位212万元，到位率100%。

**3．资金使用。**截至2021年12月31日，项目资金支出130.04万元，主要用于围绕建党100周年开展思想政治引领活动，实施“巾帼心向党”“巾帼建新功”“巾帼维权服务”“家庭工作”“强基固本”等提升行动，开展巾帼助力争创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示范市活动，编制新一轮两纲等工作，引领广大妇女听党话、跟党走，夯实基层基础，提升妇联组织的服务和联系能力，增强妇女的获得感、幸福感。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因项目资金量不大，考虑到我会机构小、人员少、工作多的实际，该项目不单设财务机构，其会计核算、账务处理由单位会计管理，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因项目资金量不大，考虑到我会机构小、人员少、工作多的实际，该项目不单设组织实施机构，由具体业务部室妇儿工委办、权益部、组织部、发展部、家儿部、宣传部分别负责实施。

**（二）项目管理情况。**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及项目管理制度等情况，无违规行为。

**（三）项目监管情况。**主要领导、分管领导、办公室负责监督，加强事前计划、事中督导、事后检查，及时温馨提示预算执行进度，按要求随预决算一同公开项目绩效情况，及时向财政报告项目执行情况。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综合完成率（单项指标完成率简单平均）100%，在要求的时限范围内全面完成预算绩效目标，支付进度100%，小于年初预算数；项目总体执行、完成情况较好。

1．以“永远跟党走——巾帼心向党奋斗新征程”为主题，在全市城乡社区优选100支广场舞队伍，以100个妇女之家为阵地，以100首红歌为背景音乐编排舞蹈开展红色歌舞庆祝活动，七一前夕开展红色广场舞集中展演活动6场。

2．实施巾帼助力争创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示范市“四色”行动，邀请重庆市妇联党组书记、主席万相兰率30余名机关干部赴广安邓小平故里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共同探讨加强交流与合作，共享红色资源，助推广渝经济社会健康发展。

3．三八妇女节当天，开通广安市妇女儿童公交专线，打造移动的妇女之家、流动的宣传站点、温馨的服务阵地，对妇女节当天乘坐城区公交线路的女性乘客全免费，惠及妇女儿童8万人次，进一步营造了关心关爱妇女儿童的良好氛围。开展“你为城市美妆·我来为你靓妆”美妆公益行动，为30名环卫女工美妆靓装，留下最美瞬间。开展“妇联邀你回娘家”活动，30余名各行业类别先进女性代表齐聚一堂，共谋发展，共话未来，进一步振奋精神，建功立业。在微信发起“学党史、感党恩，祖国母亲我想对您说”话题，吸引2000千余人参与话题讨论，营造良好的网上舆论氛围。

4．2021年6月1日上午，市领导赵波、赵博、胡彦军一行到广安实验学校，赵博一行还到广安区官盛春天幼儿园，5月31日，市领导陈伟、江陵一行先后前往华蓥市凤凰城幼儿园、华蓥市红军小学校，看望慰问少年儿童，并通过他们向全市少年儿童送上“六一”儿童节的祝福，向广大教育工作者表示诚挚问候。

5．通过省级“两纲”（2011—2020年）终期评估考核，完成市级“两纲”（2011—2020年）终期评估考核，形成“两纲”（2011—2020年）终期评估报告，形成新一轮妇女儿童发展纲要（2021—2030年）（初稿）2个。

6．三八节前夕，联合市委组织部、市委宣传部、市文明办评选表扬广安市三八红旗手30名，市三八红旗集体10个，广安市巾帼建功标兵20名，巾帼建功先进集体10个，优秀妇女工作者30名，先进妇联（妇女）组织20个。

7．开展巾帼大宣讲大宣传活动20场，开展亲子陶艺、茶艺、插花等“安姐姐课堂”系列沙龙活动4场，进一步丰富了妇女群众文化生活，进一步激发广大妇女干事创业热情。

8．培育广安市妇女居家灵活就业示范基地6个，广安市乡村振兴巾帼示范基地6个。

9．举办妇女家政、手工、巾帼电商技能培训等6场次，培训妇女200余人次。

10．2021年市妇联与广安市心理协会签订女性心理疏导项目，为妇女儿童提供心理咨询和服务。与前锋区志愿者协会和广安市义务工作者联合会分别签订护蕾行动项目。

11．利用春节送温暖，关爱慰问困境妇女儿童75人次。

12．联合市文明办，共同寻找市本级最美家庭81户。

13．2021年9月2日在广安区财政局九楼会议室举办2021年广安市基层妇联干部培训班，200余名基层妇联干部参加培训。

**（二）项目效益情况。**实施了巾帼心向党，以新思想引领广大妇女紧跟新时代；实施了巾帼建新功，团结动员广大妇女建功新征程；实施了巾帼维权服务，把党的关怀和温暖送到了广大妇女群众中，不断增强妇女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实施了“家庭工作”提升行动，实施“家家幸福安康工程”，统筹和创新推进妇联家庭工作，助力家庭发展及社会建设，以新作为促进形成了社会主义家庭文明新风尚。深化了妇联改革，进一步增强了引领联系服务妇女能力。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也还存在一定的问题：各项工作能够按照项目绩效进行实施，但实施效果存在个体差异；对项目实施点的指导督促还有待一步加强。

**（二）存在的问题。**受疫情防控影响，项目执行进度相对滞后，项目实施范围相对缩小导致经费结余。

**（三）相关建议。**认真落实绩效管理结果应用，将绩效管理结果作为次年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合理编制预算绩效目标。

妇女儿童发展和权益保护专项工作项目2021年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说明项目主管部门（单位）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

市妇联负责组织项目申报、审核等工作，提出资金分配预案，并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绩效评价。市财政局负责专项预算的安排、管理与监督，根据批准的资金分配方案，按照预算管理的有关规定下达预算。

**2．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经市妇联党组会议研究，决定对妇女儿童发展和权益保护专项工作项目予以立项。根据广委办〔2017〕84号《广安市妇联改革方案》明确“接长手臂、形成链条，使妇联组织成为党联系社会组织的一个重要渠道，培育扶持专业类、公益类、服务类社会组织，加强对社会组织的政治引领、示范带动和联系服务”，申报预算10万/年专项工作经费。

**3．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按照《四川省妇女儿童事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川财行〔2017〕13号），结合广安市妇女儿童工作实际，专项资金使用范围为：帮助我市贫困妇女儿童改善生活、学习困境，保障其生存、发展权益。

**4．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专项资金采用“项目法”进行分配。市妇联、市财政局对资金使用情况将定期或不定期的进行监督检查和绩效评价，监督检查和评价结果作为下一年度资金安排的参考依据。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主要内容。**广泛争取社会各界爱心资金，帮助我市贫困妇女儿童改善生活、学习困境，保障其生存、发展权益。

**2．项目计划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

帮助特困妇女3人，对30户贫困家庭开展技能培训和赠送生产物资，救助特困儿童25人。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考虑到财政预算存在一定的滞后性、年底账务处理等实际情况，项目计划8月底完成80%，12月上旬全面完成。

**3．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

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总体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根据设定的绩效目标情况、决策科学合理性、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组织实施及管理情况，评价指标完成情况等，具体业务部室逐项核准绩效目标完成和实现的社会效益是否达到预期效果，主要领导、分管领导、办公室负责监督。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申报财政资金10万元，批复10万元。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资金计划。**申报财政资金10万元，用于妇女儿童发展和权益保护专项工作项目经费。

**2．资金到位。**年初预算批复后下达，到位及时。到位10万元，到位率100%。

**3．资金使用。**截至2021年12月31日，项目资金支出10万元，主要用于广泛争取社会各界爱心资金，帮助我市贫困妇女儿童改善生活、学习困境，保障其生存、发展权益。支付进度100%，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考虑到财政预算存在一定的滞后性、年底账务处理等实际情况，项目计划8月底完成80%，12月上旬全面完成。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因项目资金量不大，考虑到我会机构小、人员少、工作多的实际，该项目不单设财务机构，其会计核算、账务处理由单位会计管理，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因项目资金量不大，考虑到我会机构小、人员少、工作多的实际，该项目不单设组织实施机构，由市妇联权益部指导广安市妇女儿童发展和权益保护协会实施。

**（二）项目管理情况。**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及项目管理制度等情况，无违规行为。

**（三）项目监管情况。**主要领导、分管领导、办公室负责监督，加强事前计划、事中督导、事后检查，及时温馨提示预算执行进度，按要求随预决算一同公开项目绩效情况，及时向财政报告项目执行情况。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该项目帮助特困妇女3人，对30户贫困家庭开展技能培训和赠送生产物资，救助特困儿童25人，综合完成率（单项指标完成率简单平均）100%，在要求的时限范围内全面完成预算绩效目标，支付进度100%，等于年初预算数；项目总体执行、完成情况较好。

**（二）项目效益情况**

救助了一批特困妇女儿童，解决了他们的燃眉之急，帮助贫困妇女家庭实现了发展增收，改善了帮扶对象的生活现状。

五、问题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也还存在一定的问题：各项工作能够按照项目绩效进行实施，但实施效果存在个体差异；对项目实施点的指导督促还有待一步加强。

**（二）存在的问题。**

受疫情防控影响，项目执行进度相对滞后。

**（三）相关建议。**

认真落实绩效管理结果应用，将绩效管理结果作为次年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合理编制预算绩效目标。

第五部分 附表

##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